

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人員應聘(邀)指導收費標準

一、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(以下簡稱農科院)人員應聘(邀)指導項目如下：

- (一)農業科技之應用、研究與發展及試驗研究之委託服務。
- (二)農業科技新創與既成事業之育成、輔導及服務。
- (三)農業技術或產品認證與驗證之輔導及服務。
- (四)產業人才培訓。
- (五)其他符合本院設立目的之相關業務。

二、聘(邀)請單位(聘)邀本院人員應列明經雙方達成共識所訂之工作項目及各項權利義務，相關費用依下列原則辦理：

- (一)負擔應聘(邀)人員之國內外往返交通與食宿，另支付每次(含稅)新台幣 5,000 元之平安保險及出國證照等手續費用。
- (二)指導費：支付應聘(邀)人員每日不低於(含稅)新台幣 8,400 元之指導費，其日數應包含行前資料準備及事後撰寫報告；國外指導需另加計來回路程日數。

前項所列各項費用受款人均為農科院，並於應聘(邀)人員出發之前完成繳費。